

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转发《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报送2019年度药学专业（药品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材料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各直属事业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苏人社发〔2019〕95号）要求，经省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，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了《关于报送2019年度药学专业（药品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材料的通知》（苏药监人〔2019〕37号），现将通知转发你们，请你们认真做好组织申报工作。

申报材料必须按照通知要求制作，于2019年7月19日前报送至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人事处。联系人：王黎瑾，联系电话：13962102673，电子版材料发至邮箱：

460671293@qq.com。

附件：《关于报送2019年度药学专业（药品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材料的通知》（苏药监人〔2019〕37号）

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19年6月10日

